#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代码:603982 公司简称:泉峰汽车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潘龙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志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志文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1,966,461,040.80 | 2,118,392,196.08 | -7.1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498,744,241.78 | 1,464,654,926.30 | 2.33 |
| |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 比上年同期增减(%)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4,517,272.05 | 135,043,456.76 | -81.84 |
| |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 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 | 909,867,738.04 | 849,439,444.22 | 7.1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62,722,698.38 | 40,796,275.50 | 53.7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55,985,041.19 | 38,014,479.63 | 47.27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20 | 3.55 | 增加0.65个百分点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3127 | 0.2369 | 31.99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金额(7-9月) |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9,226.64 | -96,522.81 |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2,727,188.90 | 8,028,235.17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1,161,315.99 | 644,012.81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95,516.52 | -149,069.65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500,000.00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
| 所得税影响额 | -596,219.22 | -1,188,998.33 | |
| 合计 | 3,378,575.55 | 6,737,657.19 | |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股东总数(户) | | | | | | 22,145 |
|---|---|---|---|---|---|---|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全称)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股东性质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泉峰精密技术控股有限公司 | 72,000,000 | 35.73 | 72,000,000 | 质押 | 12,700,000 | 境外法人 |
| 泉峰(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 46,560,000 | 23.1 | 46,560,000 | 无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上海祥禾浦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2,683,699 | 6.29 | 0 | 无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杭州兴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4,800,000 | 2.38 | 0 | 无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南京拉森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 1,440,000 | 0.71 | 0 | 无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杭州东方嘉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杭州梦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200,000 | 0.60 | 0 | 无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南京动平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京江宁开发区锋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840,067 | 0.42 | 0 | 无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朱利涛 | 539,500 | 0.27 | 0 | 未知 | | 境内自然人 |
| 李国辉 | 420,900 | 0.21 | 0 | 未知 | | 境内自然人 |
| 朱勤华 | 320,200 | 0.16 | 0 | 未知 | | 境内自然人 |
|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 股份种类及数量 | | | | |
| | | 种类 | 数量 | | | |
| 上海祥禾浦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2,683,699 | 人民币普通股 | 12,683,699 | | | |
| 杭州兴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4,8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4,800,000 | | | |
| 南京拉森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 1,44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440,000 | | | |
| 杭州东方嘉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杭州梦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2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200,000 | | | |
| 南京动平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京江宁开发区锋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840,067 | 人民币普通股 | 840,067 | | | |
| 朱利涛 | 539,500 | 人民币普通股 | 539,500 | | | |
| 李国辉 | 420,900 | 人民币普通股 | 420,900 | | | |
| 朱勤华 | 320,200 | 人民币普通股 | 320,200 | | |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286,478 | 人民币普通股 | 286,478 | | | |
| 杨虹仙 | 270,700 | 人民币普通股 | 270,700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1、泉峰精密技术控股有限公司系Chervon Global Holdings Limited之子公司,泉峰(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系Chervon Global Holdings Limited通过Chervon Holdings Limited控制的公司,因此泉峰精密技术控股有限公司和泉峰(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均为Chervon Global Holdings Limited控制的企业,系同一实际控制人潘龙泉先生控制的企业。<br>2、杭州东方嘉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分别持有杭州兴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杭州梦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0.65%和0.08%的出资比例,系杭州兴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杭州梦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br>3、无限售条件股东中,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不适用 | | | | | |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科目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 科目 | 本期数 | 上年同期数 |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
|---|---|---|---|---|
| 税金及附加 | 5,885,759.04 | 3,428,240.90 | 71.68% | 主要系本期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增加 |
| 财务费用 | 12,207,597.85 | 23,789,448.14 | -48.68% | 主要系本期银行贷款利息减少 |
| 其他收益 | 6,510,415.58 | 1,222,611.71 | 432.50% | 主要系政府补贴收入增加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590,780.08 | 0.00 | 100.00% | 主要系本期短期理财收益增加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644,012.81 | 144,212.45 | 346.57% | 主要系外币汇率变动影响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2,051,861.49 | 1,450,826.50 | -241.43% | 主要系应收账款环账计提增加 |
| 营业外支出 | 905,694.89 | 323,923.44 | 179.60% | 主要系本期发生的疫情捐赠支出 |
| 所得税费用 | 5,166,705.27 | 3,070,687.40 | 68.26% | 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4,517,272.05 | 135,043,456.76 | -81.84% | 主要系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减少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7,615,302.21 | -83,226,988.18 | 205.27% | 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投资有所减少以及银行理财到期收回的影响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63,674,783.13 | 123,352,891.03 | -232.69% | 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首发上市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465,000,000.00 |

(2)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情况

| 项目名称 | 本期期末数 |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
|---|---|---|---|---|---|---|
| 货币资金 | 132,969,567.00 | 6.76% | 195,293,564.87 | 9.22% | -31.91% | 主要系募集资金使用导致资金减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898,608.91 | 0.05% | 80,503,671.23 | 3.80% | -98.88% | 主要系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影响 |
| 预付款项 | 6,501,295.39 | 0.33% | 3,876,107.69 | 0.18% | 67.73% | 主要系预付设备款增加 |
| 其他应收款 | 8,860,893.42 | 0.45% | 4,448,457.79 | 0.21% | 99.19% | 主要系应收客户关税款项增加 |
| 其他流动资产 | 9,464,065.25 | 0.48% | 59,475,823.86 | 2.81% | -84.09% | 主要系本期银行理财产品已到期 |
| 在建工程 | 57,318,783.96 | 2.91% | 42,562,476.00 | 2.01% | 34.67% | 主要系本期到货未达验收条件的设备增加 |
| 衍生金融负债 | 0.00 | 0.00% | 249,075.13 | 0.01% | -100.00% | 主要系本期无衍生金融负债 |
| 预收款项 | 0.00 | 0.00% | 617,838.54 | 0.03% | -100.00% | 主要系新收入准则的影响 |
| 合同负债 | 402,694.44 | 0.02% | 0.00 | 0.00% | 100.00% | 主要系新收入准则的影响 |
| 其他应付款 | 45,418,494.53 | 2.31% | 30,846,285.32 | 1.46% | 47.24% | 主要系本期有股权激励导致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增加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0,995,530.00 | 0.56% | 284,571.45 | 0.01% | 3763.89% | 主要系本期有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
| 长期借款 | 36,174,682.75 | 1.84% | 183,243,742.10 | 8.65% | -80.26% | 主要系提前归还部分长期借款导致本期长期借款减少 |
| 递延收益 | 0.00 | 0.00% | 2,202,555.56 | 0.10% | -100.00% | 主要系本期递延收益一次性确认损益导致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5,103,397.37 | 0.77% | 10,078,319.43 | 0.48% | 49.86% | 主要系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加速折旧政策导致 |
| 其他综合收益 | -1,237,261.82 | -0.06% | -141,314.63 | -0.01% | 775.54% | 主要系本期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金额增加 |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了满足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扩大产能,加快产业布局,2020年8月26日,公司与安徽马鞍山雨山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投资合同》,拟在安徽省马鞍山市雨山经济开发区投建设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该项目计划总投资约20.5亿元人民币,其中固定资产投资约11亿元人民币。该项目尚需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57)。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潘龙泉
日期 2020年10月20日

证券代码:603982 证券简称:泉峰汽车 公告编号:临2020-060

##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10月19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0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为定期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潘龙泉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2020年前三季度实际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新建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欧洲生产基地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在匈牙利设立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欧洲生产基地,项目总投资额不超过6,000万欧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约5100万欧元。

为确保本次对外投资事项能够顺利实施,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执行与建设匈牙利生产基地项目相关的文件,并办理或在授权范围内转授权其他人员办理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新建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欧洲生产基地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62)。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0日

证券代码:603982 证券简称:泉峰汽车 公告编号:临2020-061

##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10月19日下午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0月9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为定期会议。监事会主席黄敏达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审慎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0年前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没有发现参与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0月20日

证券代码:603982 证券简称:泉峰汽车 公告编号:临2020-062

##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新建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欧洲生产基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欧洲生产基地(以下简称“项目”、“投资项目”)

● 投资金额:本项目总投资金额预计不超过6,000万欧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约5,100万欧元。

● 主要风险提示:

1、本次对外投资,尚需经国家发改委、商务部门、外汇管理部门审批或备案;同时还需获得匈牙利相应政府机构的批准或备案登记,存在不能获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准的风险。

2、本次投资项目所涉及的投资总额、建设周期、预计效益等数据均为计划数或预计数,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不构成对股东的业绩承诺,也不构成对投资金额的承诺,后续投资金额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进行细化调整。

3、本次投资为海外投资,匈牙利的法律体系、政策体系、商业环境及文化氛围与国内有较大差异,可能给本次新建项目带来一定的法律风险。

4、欧洲子公司尚未取得拟投资项目所需的项目用地,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审批备案程序也尚未开始推进,项目实际投入金额、开工时间、计划进程、实施方式等尚存在不确定性,项目建设过程存在一定施工进度和质量风险。

5、本次投资项目是公司基于对自身条件和市场前景作出的判断,后续如汽车行业政策、市场环境、产品技术更迭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存在项目的实际经营状况及盈利能力不及预期的风险。

6、本次对外投资项目建设过程中,如遇政策、市场环境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项目推进可能会出现延迟的风险。

一、项目投资概述

(一)项目投资的基本情况

因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在匈牙利米什科尔茨设立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欧洲生产基地。本项目总投资金额预计不超过6,000万欧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约5,100万欧元,主要用于新建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以及转向系统零部件生产线,本项目完成后预计每年新增产能200万件。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0年10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新建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欧洲生产基地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匈牙利设立全资子公司,以不超过6,000万欧元在匈牙利米什科尔茨新建生产基地项目的相关事宜。为确保本次对外投资事项能够顺利实施,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执行与建设匈牙利生产基地项目相关的文件,并办理或在授权范围内转授权其他人员办理相关事宜。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情况:

企业名称:Chervon Auto Precízós Technológia (Európa) Kft.(以下简称“欧洲子公司”)

英文名称:Chervon Auto Precision Technology (Europe) Ltd.

企业类型:私人有限公司

注册地:匈牙利米什科尔茨

法定代表人:潘龙泉

注册资本:10,000欧元

公司股东: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100%持股

主营业务:汽车关键零部件的制造与销售。

以上信息,以最终在匈牙利政府部门注册核准登记的信息为准。欧洲子公司设立完成后,将作为本项目的实施主体,推进项目建设。

三、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欧洲生产基地项目

2、项目类型:新建

3、建设地点:匈牙利米什科尔茨

4、建设规模:总规划用地约8公顷,本次项目总建筑面积约25,800平方米,主要用于新建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以及转向系统零部件生产线。

5、建设内容:建设压铸车间、机加车间、热处理车间、电力中心、自动仓储以及办公楼等生产相关辅助建筑设施。

6、产品方案:本项目主要从事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以及转向系统零部件的生产和销售,具体包括电机壳体、轴、螺母、齿轮、齿圈等产品,本项目完成后预计每年新增产能200万件。

7、总投资构成:本项目总投资金额预计不超过6,000万欧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约5,100万欧元。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根据项目实施实际情况和商务谈判结果,对投资金额进行调整。

8、资金来源:公司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时、稳健地筹措资金,采用包括但不限于以自有资金、金融机构借款或其他融资方式合理确定资金来源。

9、实施进度:本项目建设包括项目立项、落实资金计划、购置土地、土建工程的勘察设计、施工和装修、设备询价及采购、设备安装调试、人员招聘及培训、试生产等过程,项目将结合公司总体产能、下游市场需求及项目建设资金筹措等情况逐步建设投产,规划建设期共12个月(最终以实际建设情况为准)。

10、项目可行性分析:

(1)项目符合中国的境外投资政策,抓住国家“一带一路”倡议重要战略机遇

公司在匈牙利建设生产基地符合国家鼓励的“一带一路”倡议,也符合公司自身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扩大海外生产能力,进一步开拓海外市场,提升公司整体竞争能力。

(2)欧洲新能源汽车市场发展迅速,为投资建厂提供了契机

欧洲市场新能源汽车发展迅速,各主要国家相继颁布新能源汽车相关政策,为投资建厂提供了契机。公司在欧洲建立生产基地,可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求,优化公司产能及战略布局,进一步提高公司在新能源汽车产品中的市场份额。

(3)匈牙利拥有良好的投资环境

公司前期进行了详细的调研和分析,最终选择在匈牙利新建生产基地,主要有以下几个原因:(1)稳定的政治环境。中国政府鼓励有条件的企业稳妥开展境外投资,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匈牙利作为第一个与中国签署“一带一路”相关备忘录的欧洲国家,成为“一带一路”建设在欧洲的重要支点,在基建、产能、经贸等合作领域深度参与了“一带一路”倡议。(2)优越的地理位置。匈牙利东邻罗马尼亚、乌克兰,南接斯洛文尼亚、克罗地亚、塞尔维亚和黑山,西靠奥地利,北连斯洛伐克。中匈两国以共同建设匈塞铁路为契机,使匈牙利成为了欧亚物流的重要枢纽。(3)匈牙利政府大力主导吸引外资进行投资,推出了一系列优惠政策。

(4)公司积累了一批优质稳定的客户

公司积累了一批优质稳定的客户资源,公司部分欧洲市场客户对产品的需求量逐步增大,并对同步开发、产品品质、交货时间、售后服务等供应商综合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在欧洲新建汽车零部件生产基地,可以极大地提升公司对欧洲客户的供给能力,缩短交货周期,降低运输成本,进一步满足客户对于高品质产品和高质量服务的需求。公司通过本次的国际化战略规划,有望进一步扩大市场占有率,加大市场辐射的深度和广度,这些均为产能消化提供了重要保障。

(5)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项目达产后,预计完全达产年度年平均营业收入3,374.38万欧元,年平均利润总额456.77万欧元,项目的全部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为11.82%(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为7.24年(所得税后)。上述收入及利润的测算是按照完全达产后的产能和产品单价计算得出。本项目具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建设项目能较快收回投资,有较好的经济效益,具备财务可行性。(营业收入、利润总额等数据均为预计数,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也不构成对股东的业绩承诺)。

11、审批手续:

本次对外投资,尚需经国家发改委、商务部门、外汇管理部门审批或备案;同时还需获得匈牙利相应政府机构的批准或备案登记。

四、项目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从短期影响来看,欧洲子公司在项目建成后实现预期收益需要一定时间,在建成投产后的一段时间内,可能面临因固定资产折旧增加而影响公司合并报表盈利能力的风险。但本次对外投资,是为了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倡议,有利于公司加快拓展欧洲市场,更好地为海外客户提供优质服务,提升公司的国际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完善公司业务布局和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对公司长期发展有积极影响。

五、项目投资的风险分析及对策

1、审批风险及对策

本次对外投资,尚需经国家发改委、商务部门、外汇管理部门审批或备案;同时还需获得匈牙利相应政府机构的批准或备案登记,存在不能获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准的风险。

对策:公司将对相关政策和审批程序进行研究并安排专门团队进行项目申报和审批,并严格按照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编制申报文件,履行申报手续,确保项目能够按照预期有效推进。

2、项目所在国投资环境风险及对策

本次投资为海外投资,匈牙利的法律体系、政策体系、商业环境及文化氛围与国内有较大差异,可能给本次新建项目带来一定的法律风险。

对策:公司将尽快熟悉并适应匈牙利的法律、政策及商业规则,也会聘请专业咨询团队协助公司尽快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并对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必要的培训,保证新建项目在匈牙利合法合规运作,避免经营过程中产生的法律风险。

3、项目实施的风险及对策

欧洲子公司尚未取得拟投资项目所需的项目用地,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审批备案程序也尚未开始推进,项目实际投入金额、开工时间、计划进程、实施方式等尚存在不确定性,项目建设过程存在一定施工进度和质量风险

对策:公司将加强项目组自身的队伍建设,提高自身专业管理水平,强化项目设计、施工、监理力度,增强项目实施全过程的管控能力,选择信誉良好的施工企业,严格按照匈牙利法律法规实施操作,降低工程建设风险。

4、市场不确定性风险及对策

尽管公司已对投资区域目标客户、市场前景、竞争格局、市场规模等因素进行了充分的调研和论证,并制定了完善的市场开拓计划,但由于市场环境受多种因素影响瞬息万变,如果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则会对公司的产品在市场上销售造成一定影响,存在销售不达预期,或不能完全消化新增产能的风险。

对策: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市场调研,按照市场需求生产适合的产品并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同时持续加强和完善市场营销工作,提高产品的市场认可度。公司将充分把握市场机遇,积极实施项目相关营销策略,为项目建成后产品的顺利销售提供保障,以实现新增项目产能的消化。同时,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分期有序实施新建项目,逐步投入资金,降低投资风险。

5、管理风险及对策

由于欧洲子公司设立在匈牙利,公司的资产规模和业务规模将进一步扩大,一方面将对公司的整体发展规划及管理水平提出更高要求,另一方面也将对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质量控制能力、项目执行能力、客户管理能力等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将面临快速成长相关的管理风险,如何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提高管理能力、培养等专业人才都将成为公司所面临的重要问题。若不能妥善解决相关管理问题,将对公司的持续成长带来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将更加注重引进和培养管理人才,形成一个业务精良、合作紧密的核心管理团队,加强治理力度,完善内部管理体制,合理控制运营风险。

6、安全风险及对策

项目建成后设备的连续、安全、可靠运行是创造效益的根本保证。但若因自然灾害、运行、维护不当发生设备事故,则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造成影响,并带来一定的经济损失。

对策:公司将采取以下安全措施以提高安全作业能力,确保安全生产: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制订年度安全目标,分解年度安全生产考核指标;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和检修设备,及时排除事故隐患;加大员工的安全教育和技能培训,增强全员安全意识,提高安全作业能力,确保安全生产。

7、其他风险

(1)本次涉及交易将以欧元或匈牙利当地货币结算,可能会受到汇率波动、人民币贬值等因素的影响,造成交易费用增加等不利影响。

(2)从短期影响来看,欧洲子公司在项目建成后实现预期收益需要一定时间,在建成投产后的一段时间内,可能面临因固定资产折旧增加而影响公司合并报表盈利能力的风险。

(3)本次对外投资项目建设过程中,如遇政策、市场环境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项目推进可能会出现延迟的风险。

对策:公司将密切关注项目的实施进展,审慎经营,同时积极采取适当的策略及管理措施加强风险管控。

六、其他

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该项目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0日

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大悦城 公告编号:2020-101

##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市悦鹏房地产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市悦鹏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悦鹏”)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公司龙门县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借款合同”),惠州悦鹏向农业银行申请借款,用于惠州珑悦锦云项目的开发建设。公司近日与农业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惠州悦鹏在借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最高余额不超过10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根据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提案》,本次担保事项属于公司提供担保额度范围内的担保。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5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0年5月22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提案》,同意公司2020年度在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额度内,为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490亿元的担保额度,其中向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105亿元,向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385亿元。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公司本次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全资子公司惠州市悦鹏房地产有限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10亿元。截止本次担保事项完成之前,公司在上述审议额度内向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3.11亿元,可用额度为361.89亿元;本次担保生效后,公司在上述审议额度内向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3.11亿元,可用额度为351.89亿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惠州市悦鹏房地产有限公司注册时间为2019年8月14日,注册地点为龙门县龙城街道迎宾大道650号美华都城花园商业综合楼411房,注册资本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李晋扬。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粮地产集团深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100%股权。

截至目前,该公司不存在担保、诉讼或仲裁等事项。该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惠州市悦鹏房地产有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 | 2020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
|---|---|---|
| 总资产 | 581,453,052.72 | 540,509,774.47 |
| 总负债 | 572,428,228.36 | 530,837,549.44 |
| 银行贷款余额 | - | - |
| 流动负债余额 | 572,428,228.36 | 530,837,549.44 |
| 净资产 | 9,024,824.36 | 9,672,225.03 |
| | 2020年1-6月(未经审计) | 2019年度(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 | - |
| 利润总额 | -976,583.30 | -327,774.97 |
| 净利润 | -729,344.41 | -245,831.23 |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农业银行签订保证合同,为惠州悦鹏在《借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债权最高余额:10亿元。

3、担保范围:借款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由惠州悦鹏和公司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以及农业银行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4、担保期限:借款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五、董事会意见

1、本次公司为惠州悦鹏在借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是为了促进其公司经营发展,满足项目开发建设的需要。

2、公司持有惠州悦鹏100%股权,惠州悦鹏属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具有实际偿还债务能力,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

3、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次担保事项完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不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为3,933,919.15万元,占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重为202.66%(占净资产的比重为92.47%)。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3,274,119.15万元,占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重为168.67%(占净资产的比重为76.96%)。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余额为659,800.00万元,占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重为33.99%(占净资产的比重为15.51%)。公司无逾期担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

公司无逾期担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

七、备查文件

1、保证合同

2、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3336 证券简称:宏辉果蔬
转债代码:113565 转债简称:宏辉转债
转股代码:191565 转股简称:宏辉转股
公告编号:2020-122

##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10月1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玉津中路13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7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186,759,666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56.7541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黄俊辉先生主持,会议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和部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与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86,759,666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2、议案名称: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